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
（液体）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锡林郭勒盟永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制人：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邮编：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宝昌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主要产品名称	预混合饲料（液体）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千升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千升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月 5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2 月 28 日-3 月 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太仆寺旗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内蒙古新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锡林郭勒盟建筑勘察规划设计院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太仆寺旗三联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33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7.7	比例	0.5%
实际总概算（万元）	850	环保投资（万元）	12.5	比例	1.47%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年4月1日起施行）</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p> <p>(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年4月28日起施行）</p> <p>(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环境保护部）</p> <p>(10)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暂行办法》的公告 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制药》（HJ792-2016）</p> <p>(12) 《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2015.06.04）环办[2015]52号</p> <p>(13)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7.02）</p> <p>(14)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审批意见》（太环审表【2017】3号，2017年2月23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气</p> <p>本项目厂区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88 1783 1332 1935">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监控点</th> <th>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120mg/m³</td> <td>厂界外浓度最高</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2、噪声</p>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mg/m ³	厂界外浓度最高	1.0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mg/m ³	厂界外浓度最高	1.0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3、废水

本项目废水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后进入太仆寺旗污水处理厂。

厂区污水处理站出水执行《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6-2008) 表 2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表 1-3 废水排放限值一览表

污染物	标准值(mg/L)	依据
PH	6~9(无量纲)	《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表 2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COD	100	
BOD ₅	20	
SS	50	
NH ₃ -N	8	
总磷	0.5	
单位产品基准排放量	300m ³ /t	

4、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表二

(1) 依托项目概况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委托内蒙古新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植物深加工项目”），2016 年 12 月该项目环评报告书获锡林郭勒盟环境保护局批复（锡署环审书[2016]20 号文）。2019 年 2 月企业完成自主验收工作。该项目年产 1500 吨粉剂、散剂、预混剂，500 吨颗粒剂，5000 吨预混料，2500 吨口服液产品。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43160.22m²，总建筑面积为 26700m²，建设生产厂房 3 座，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200m³/d，1 台 20t/h 燃煤蒸汽锅炉为全厂供热。

(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依托工程

本项目生产厂房位于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综合车间一层预留车间，建设 1 条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线，年产预混合饲料（液体）1000 千升。项目总投资 850 万元，不新增占地，总建筑面积 380m²，建设单位对已建厂房进行分区，包括配料间、称量间、配液间、灌装、包装车间以及辅助车间等。

表 2-1 本项目建设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厂区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配料间、称量间、脱包间以及配液间面积 500m ²	配料间、称量间、脱包间以及配液间面积 100m ²	环评总建筑面积 1550m ² ，实际建筑面积 380m ²
		灌装间面积 400m ²	灌装间面积 100m ²	
		包装间面积 400m ²	包装间面积 120m ²	
		工具洗存、洁具洗存面积 125m ²	工具洗存、洁具洗存面积 10m ²	
		更衣室、缓冲间面积 125m ²	更衣室、缓冲间面积 50m ²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依托；分为上下两层	依托	与环评一致
	检验室	依托；主要对产品的含量进行检测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其他区域	依托；包括厂区内通道等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市政供电，由植物深加工项目供电设施接入	市政供电，由植物深加工项目供电设施接入	与环评一致
	供水	供水管网统一供给，由植物深加工项目供水设施接入	供水管网统一供给，由植物深加工项目供水设施接入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水污染防治工程	生活污水、清洗废水和纯水制备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生活污水、清洗废水和纯水制备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与环评一致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称量、投料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称量、投料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防治工程	隔声、减振等措施	室内安装、低噪声设备、定期维护等隔声、减振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生活垃圾集中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外售	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外售	与环评一致
		除尘器收集粉尘返回生产工艺	除尘器收集粉尘返回生产工艺	与环评一致

(3) 主要设备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报告中的主要设备					厂区实际建设情况
	设备名称	规格	功能	单位	数量	

1	配制罐	2 吨	配液	台	2	与环评一致
2	配制罐	5 吨	配液	台	2	未安装配置罐
3	自动理瓶 灌装旋盖 系统	100-200ml	灌装	套	1	与环评一致
4	自动理瓶 灌装旋盖 系统	500-1000ml	灌装	套	1	与环评一致
5	激光打码 机		打印日期	台	2	设置 1 台激光 打码机
6	电磁感应 封口机		封口	台	1	与环评一致
7	二维码采 集系统		采集二 维码	套	2	设置 1 台二维 码采集系统
8	贴标机		贴标签	台	2	设置 1 台贴标 机
9	纯化水系 统	3 吨	制水	套	1	与环评一致
10	臭氧发生 器		空间灭 菌	台	1	与环评一致
11	臭氧灭菌 器		器具灭 菌	台	1	与环评一致
12	全自动装 箱码垛系 统		包装	套	2	未设置全自动 装箱码垛系统
13	收缩机		包装	台	1	与环评一致
14	自动灭菌 柜	5 立方米	灭菌	台	3	设置 1 台自动 灭菌柜

(4) 工程主要变更内容

表 2-3 本项目变更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建设内容及相关指标	实际建设内容	落实情况
1	生产厂房	总建筑面积 1550m ²	实际建筑面积 380m ²	变更

本项目环评总建筑面积 1550m²，实际建筑面积 380m²，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的相关要求，该项目并不属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无重大变更。

(5)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产品预混合饲料的主要原辅材料均为半成品，来源于全国各地饲料供应商，原材料不在本项目厂区进行二次发酵等过程，其中的微生物菌种均未被激活，不会对职工造成影响。

表 2-4 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年用量
1	维生素 A	0.0625
2	维生素 B1	0.345
3	维生素 B2	0.094
4	维生素 B6	0.2205
5	维生素 B12	0.00145
6	维生素 D3	0.01625
7	维生素 E	0.58
8	维生素 K3	0.055
9	维生素 C	0.82
10	维生素 B	0.01
11	烟酰胺	1.8435
12	泛酸钙	0.351
13	氯化钠	0.1922
14	L-精氨酸	1.512
15	牛磺酸	0.6
16	钾	0.005
17	中药残渣	7
18	嗜酸乳杆菌	0.01
19	双歧杆菌	0.01
20	芽孢杆菌	3.04
21	乳酸菌	5
22	酵母菌	2
23	人工牛黄	30
24	冰片	10
25	猪胆粉	0.5
26	丝兰提取物	7.5
27	刺五加提取物	15
28	川芎提取物	150
29	金银花提取物	7.5
30	黄芩提取物	10

31	连翘提取物	6
32	黄芪提取物	14.95
33	甘草提取物	13
34	板蓝根提取物	21.8
35	纯化水	690
36	合计	1000.018

(6) 水平衡

1) 给水系统

由本工程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产品用水及设备清洗用水。

①职工生活用水

本项目定员 10 人，生活用水量按 80L/d·人计算，企业每年正常生产 300 天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0.8t/d (240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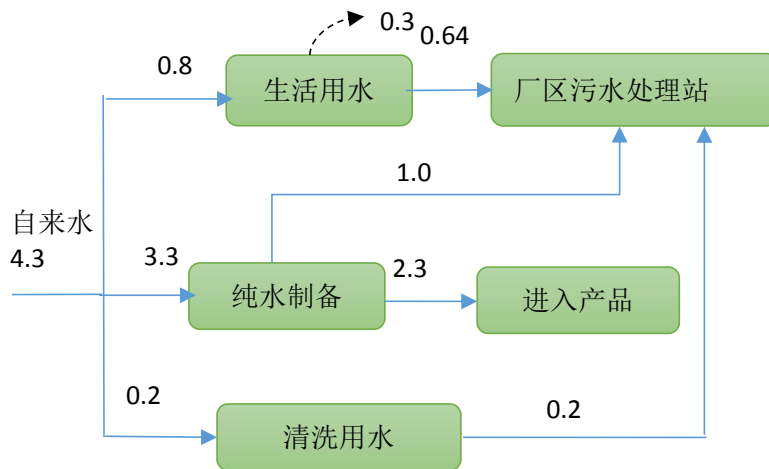
②生产用水

本项目清洗用水 0.2t/d，年清洗用水量为 60t/a。纯水制备用水 3.3t/d，年用水量为 999t/a。

2) 排水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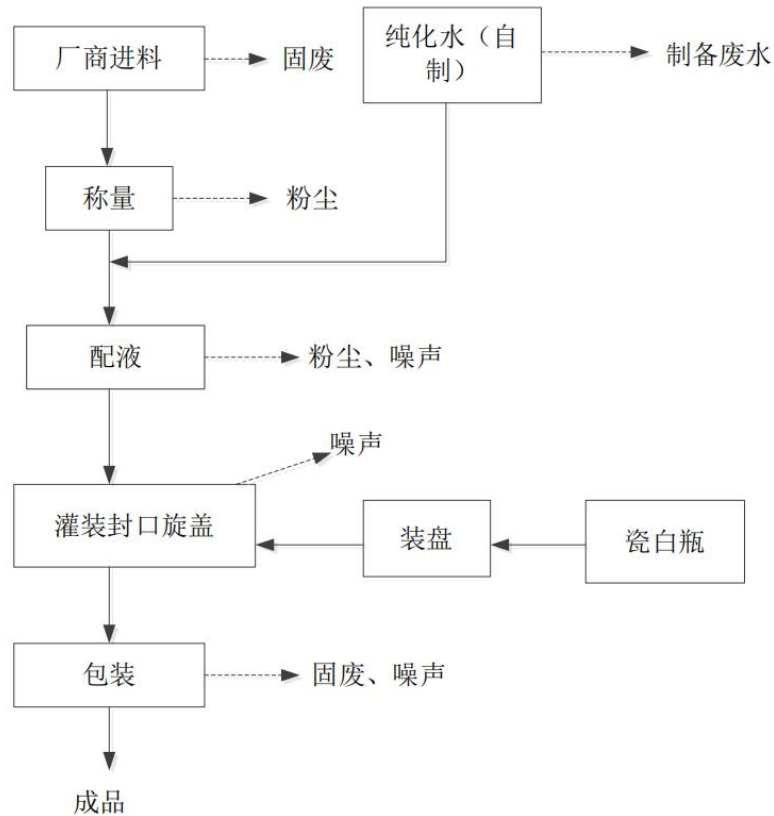
纯水制备废水量为 1.0t/d (300t/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 80%计算，清洗废水排放量按全部排放，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64t/d (192t/a)、清洗废水排放量 0.2t/d (60t/a)。

纯水制备废水、生活污水与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1.84t/d，经生泰尔（内蒙古）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项目的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项目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预混合饲料是将各原辅材料进行搅拌、混合后包装，本产品所用主要原辅材料均为半成品，来源于饲料添加剂供应商，原材料不在本项目厂区进行二次发酵等过程，不涉及化学反应。

（1）纯化水制备

项目生产用纯化水自制，纯水制备过程会产生制备废水，纯水制备过程依托原有制水间。制备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2）称量

项目生产前的原辅料称量在专门的称量室完成。通过专用物流通道送到生产设备处。预混料（液体）的生产原辅料包括：中药提取物、辅料和纯化水，由于中药提取物和辅料为粉质原料，因此在称量的过程中会产生粉尘。

（3）液体配制

按规定顺序分别将称量好的辅料和纯化水依次加入到配制灌中，下料后原辅

材料在配制罐中均匀混合。混合过程在密闭容器内进行，但粉质原辅材料为人工下料，因此在下料的过程中会产生粉尘。

(4) 灌装封口旋盖

配制完成后的药液通过管道进入药液灌装设备，自动灌装入磁白瓶中。外购的磁白瓶是在 10 万级洁净条件下生产和包装的，因此不需清洗，可直接使用。灌装完成后，再由设备自动进行封口和旋盖。

(5) 包装

灌装完成后，需在瓶上进行激光喷码、贴签以及进行外包装，包装完成后即得成品的口服液。外包装过程会产生废包装材料和噪声。



预混饲料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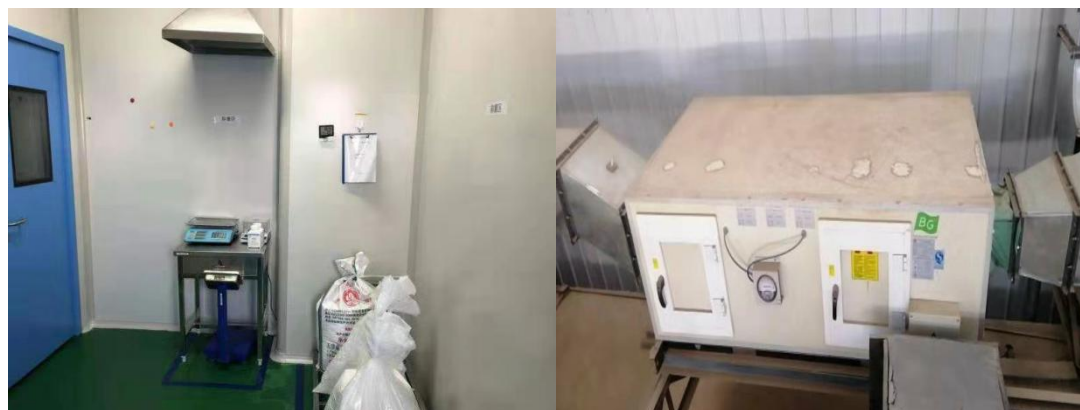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3.1 主要污染物及其处理设施

一、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在称量、投料等工序均会产生粉尘，其中仅称量、投料工序直接与外界连通，其他生产过程均为封闭式自动操作。本项目上料采用人工投料，项目各生产工序均为管道输送，电脑操控自动作业。本项目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粉尘，经有效收集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与原有综合车间共用一个排气筒）。



集尘罩

袋式除尘器

二、废水

（1）生产废水

纯水制备废水与清洗废水经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项目的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太仆寺旗污水处理厂。

（2）生活废水

本项目食宿均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生活污水进入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生活污水管网，进入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太仆寺旗污水处理厂。

三、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包装袋、员

工生活垃圾等。

项目为全封闭式一体化生产线，收集的粉尘量约为 0.1t/a，收集后的粉尘回用于相应的生产环节。

本项目原料的成分主要为维生素类、烟酰胺、植物提取物、菌类等等，原料包装方式为袋装，其中菌类包装袋经高温灭活后随其他包装一起收集后外售，废原料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1t/a。

项目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依托植物深加工项目统一处理。

四、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自动理瓶灌装旋盖系统、纯化水系统（依托原有）、制氮机、全自动装箱码垛系统等生产设备，产噪设备均位于厂房内，防治措施：在室内安装，低噪声设备，定期维护。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 1533 万元，环保总投资为 7.7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5%。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850 万元，环保总投资为 12.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47%。

表 3-1 环保设施与投资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防治对策	达标情况	投资估算 (万元)
废气	称量、投料粉尘	袋式除尘器、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9.5
废水	雨水	雨水管网	--	依托
	污水	污水处理站	不外排	依托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设置 2 个垃圾桶		0.5
	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返回生产线，综合利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
	废包装材料	集中收集外售，不外排		--
噪声	生产噪声	绿化降噪、隔声、减振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的要求	2.5
合计		--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本公司于2016年12月委托内蒙古新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太仆寺旗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2月23日以太环审表【2017】3号对本项目出示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一、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1、环境现状评价主要结论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的监测因子浓度在监测期内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区域大气环境良好。

从环境现状调查可知，监测井中吉成山地房子村水井的铁出现超标现象，原因为当地本底值高，其他各项监测指标均能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1993）中的III类水质标准，总的来说当地地下水的水质较好。

从环境现状调查可知，项目声环境各监测点均能满足相应标准的要求。总体而言，评价区域内总体噪声背景值较低，区域声环境现状较好。

2、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1）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不设施工营地，租用当地民房，生活污水依托现有设施处理。因此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

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产生的废气量较少，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安装过程中使用打孔机、锤子等多种机械，施工结束，噪声也自行消失。项目施工期将产生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依托现有收集设施，由环卫部门运往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很小。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能得到有效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2）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①水环境影响

本工程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排水，雨水管网将厂区建筑、道路等处的降雨经管网收集后，直接排入城镇雨水管网。项目区雨、污水管网均依托现有项目，

纯水制备废水、生活污水与清洗废水经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项目的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汇入太仆寺旗污水处理厂。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

②大气环境影响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生产车间内称量、投料粉尘经除尘器除尘后为无组织排放，则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组织排放粉尘 0.018t/a。经预测，无组织粉尘无组织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浓度排放限值 1.0mg/m³ 的要求，因此称量、投料等过程无组织排放粉尘对周围大气环境及周围居民影响不大。

③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有自动理瓶灌装旋盖系统、制氮机、全自动装箱码垛系统等生产设备，产噪设备均位于厂房内，噪声源强在 60~80dB(A)之间。本项目运营后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并经厂区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④固体废物影响

拟建项目生产过程中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约为 0.292t/a，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可得到合理有效处理处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将减至最低。

⑤合理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国家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围，是国家允许发展的项目；项目选用设备型号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正版）限制和淘汰类之列。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 规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锡林郭勒盟宝昌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总体规划（2013-2030）》：以高新技术产业为主，绿色农畜产品加工、装备制造业为辅的三大板块。本项目属于

预混合饲料生产项目，为绿色农畜产品加工产业，因此，符合园区产业功能定位及布局要求。

3) 选址合理性分析

根据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监测资料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大气环境和地下水环境质量较好，有一定的环境容量。项目所在地交通便利，便于原辅材料和产品的运输；项目区域内水、电设施基本可满足本项目运营期生产、办公和生活需求。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采取本报告提出的措施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项目的建设和营运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本项目的选址合理可行。

4) 平面布局合理性

本项目车间位于综合车间口服液车间西侧的预留车间，厂房外均为基础道路，交通方便，便于工作人员日常工作需要以及货物的运输。该项目平面布置充分利用厂房条件布置各功能区，总体布局较为紧凑，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房中心位置，远离周围敏感目标，运营期产生的噪声对周围敏感目标影响极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平面布置合理。

2、环评总结论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位于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综合车间一层预留车间，用地选址合理可行，总平面布置合理可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运营后，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可带动当地经济发展，促进就业等。项目在运行中产生一定程度的废气、噪声，建设单位加强运营期管理，严格遵循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制度，在切实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从技术上和经济上均可行。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3、建议

（1）在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主体及配套设施完善之后方可运营投产，禁止在污水处理等其他基础设施未配套的情况下投产本项目。

(2) 加强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3) 应建立有关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实施有效的目标责任管理，把工作情况、工作态度、污染物排放、污染事故等作为考核指标，落实到个人岗位，纳入奖惩制度。

(4) 项目应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制度，项目建设完毕时须经有关环保部门验收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营。

表 4-1 建设项目环评要求及完成情况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环保措施	厂区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大气污染物	投料粉尘	粉尘	本项目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粉尘，经有效收集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直接排放，为无组织方式	本项目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粉尘，经有效收集的粉尘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直接排放，为无组织方式	与环评一致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排入植物深加工项目的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排入植物深加工项目的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与环评一致
	生产废水		纯水制备废水与清洗废水经植物深加工项目的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排入植物深加工项目的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粉尘	项目为全封闭式一体化生产线，使用布袋除尘器收集后的粉尘回用于相应的生产环节。	项目为全封闭式一体化生产线，使用布袋除尘器收集后的粉尘回用于相应的生产环节。	与环评一致
	职工办公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集中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废包装袋、	废包装袋	后随其他包装一起收集后外售	后随其他包装一起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噪声	自动理瓶灌装旋盖系统、纯化水系统（依托原有）、制氮机、全自动装箱码垛系统	噪声	运营期产噪设备均位于厂房内。	室内安装、低噪声设备、定期维护	与环评一致
----	--------------------------------------	----	----------------	-----------------	-------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项目批复意见及基本情况

详见附件 2《关于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太环审表【2017】3 号，2017 年 2 月 23 日）。

2、项目建设的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

环评批复中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表 4-2。

表 4-2 环评审批要求及完成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完成情况
雨污水管网均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项目的管网，生活污水与清洗废水经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项目的配套污水处理站，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表 2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排入污水处理厂。由于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是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项目的污水处理站，必须在所依托项目验收后，本项目才能申请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表 2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2019 年 2 月所依托项目完成自主验收
高噪声设备上安装消声器、隔声垫，运营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运营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冬季采暖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项目	与环评批复一致
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称量、投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除尘器除尘后，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运营期产生气味的工艺环节要加装活性炭吸附装置及相应设施，或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项目的臭气吸附设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中臭气排放浓度。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项目危废暂存间贮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称量、投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除尘器除尘后，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本项目无产生气味的工艺环节，无加装活性炭吸附装置。
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包装袋和生活垃圾，收集后的粉尘返回生产工艺，包装袋收集外售，	与环评批复一致

其中菌类包装袋经高温灭活后才能外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已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备案。
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原辅材料及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化时，要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	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原辅材料及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1、项目主体工程已调试稳定，各工段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负荷的 75%以上，满足验收工况要求。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 4、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一、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

表 5-1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废气	厂界无组织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厂界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红外光度法	HJ 637-2012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11903-1989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汞	水质 汞、砷、硒、锑、铋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表 5-2 监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使用仪器	最低检出限
废气	颗粒物	ZR-3260D 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YCH-043	--
噪声	厂界噪声	AWA5636+0 声级计 YC-036	--
废水	pH 值	PHS-3C PH 计 YC-010	0.01 pH 值
	氨氮	V-12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C-058	0.025 mg/L
	总磷	V-12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C-058	0.01 mg/L
	总氮	754 型可见紫外分光光度计 YC-042	0.05 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测油仪 JDS-101 YC-024	0.04mg/L
	色度	--	5°
	BOD ₅	50.00mL 酸式滴定管	0.5mg/L
	悬浮物	FA1004N 电子天平 YC-001	--
	化学需氧量	50.00mL 酸式滴定管	4 mg/L
	汞	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30 YC-024	0.00004mg/L

二、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 监测前质控措施

废气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烟气成份测试仪器测量前均经标准气体校准。

- 1) 现场监测前，制定现场监测质控方案，并由质控室派专人进行现场质控。
- 2) 采样器、分析仪、噪声仪，具有现场测试数据打印功能。
- 3) 采样仪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仪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

4) 大气采样仪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仪流量计、仪器内置的温度、压力等参数进行校核。

5) 进入现场的气象因素测量仪器需满足测量要求，且在计量检定周期内。

(2) 监测过程质控措施

1) 有组织废气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断面的测点数、采样量符合标准、规范要求，现场打印烟尘、烟气等测试数据。

2) 有组织废气在采样前对仪器连接做气密性检查，对在测试环境恶劣的条件下使用后的仪器，及时检查仪器传感器性能。

(3) 监测后质控措施

1) 监测后数据采取三级审核制，密码样由质控室专人负责保管；监测数据统一由质控室审核、报出。

2) 监测数据未正式出具前，不以任何方式告知被监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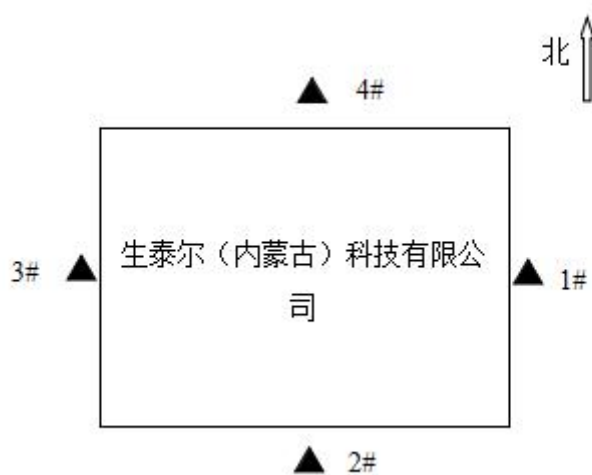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见下表，监测点位见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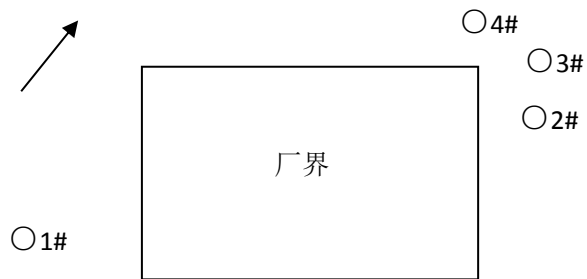
表 6-1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无组织	上风向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 4 个监控点	颗粒物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2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东、南、西、 北各布设 1 个监测点	L _{eq}	连续 2 天，昼、夜 各 1 次
3	废水	污水处理站进口、出 口	pH、SS、色度、COD _{Cr} 、 BOD ₅ 、氨氮、总氮、总 磷、总氰化物、动植物油	2 天，每天 4 次
		车间排放口	汞	2 天，每天 2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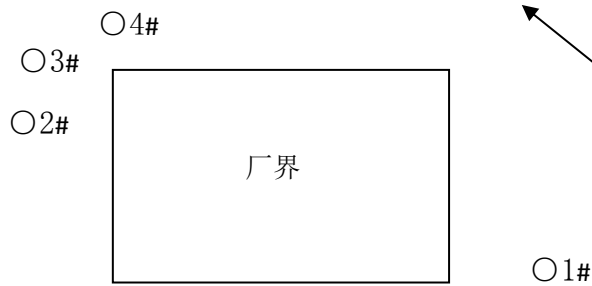
备注：“▲”表示噪声监测点位

图 6-1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表示无组织排放检测点位

图 6-2 无组织监测点位示意图（2019.2.28）



注：○表示无组织排放检测点位

图 6-3 无组织监测点位示意图（2019.3.1）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设计工况	实际工况	负荷
2019.2.28	3.3 千升/天	3.0 千升/天	91%
2019.3.1	3.3 千升/天	3.1 千升/天	94%

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日期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19.2.28	1	-3	85.34	2.4	西南
	2	1	85.34	2.0	西南
	3	3	85.34	2.2	西南
	4	-2	85.34	2.5	西南
2019.3.1	1	-4	85.58	2.6	东南
	2	2	85.58	2.4	东南
	3	4	85.58	2.4	东南
	4	-2	85.58	2.6	东南

表 7-3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1#	2#	3#	4#
2019.2.28	1	0.087	0.098	0.109	0.104
	2	0.090	0.105	0.114	0.108
	3	0.093	0.102	0.117	0.105
	4	0.089	0.098	0.111	0.103
2019.3.1	1	0.085	0.097	0.109	0.100
	2	0.086	0.094	0.104	0.108
	3	0.082	0.090	0.097	0.093
	4	0.084	0.091	0.099	0.092
测定最大值		0.117			
标准限值		1.0mg/m ³			
达标情况		达标			

厂界颗粒物监测浓度最大值为 0.117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1.0 mg/m³。

(2)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昼间） 单位：dB（A）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2019.2.28	1#	54.8	48.5
	2#	58.7	49.7
	3#	48.2	43.8
	4#	37.2	35.9
2019.3.1	1#	53.2	47.1
	2#	59.1	49.9
	3#	44.9	40.8
	4#	38.1	37.6
标准限值		65	55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由监测报告得知：厂界昼间噪声值为37.2dB(A)－59.1dB(A)；夜间噪声值为35.9dB(A)－49.9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要求。

(3) 污水监测结果

表 7-5 污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无量纲除外）

监测项目	污水处理站进口（2.28）				污水处理站出口（2.28）				标准限值
	1	2	3	4	1	2	3	4	
pH 值	5.72	5.75	5.70	5.77	6.50	6.54	6.53	6.49	6.5-8.5
氨氮	25.306	21.146	27.029	26.441	1.456	2.132	2.076	1.140	≤5
化学需氧量	2106	2115	1842	1786	50	37	42	46	≤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524	529	468	452	12.4	9.6	10.8	11.2	≤15

悬浮物	142	148	151	126	12	14	13	14	≤15
色度	50	50	50	50	8	8	8	8	≤30
总磷	15.25	14.27	19.21	15.60	0.29	0.37	0.22	0.33	≤0.5
总氮	46.08	38.61	40.57	37.62	8.44	9.65	6.15	6.84	≤15
执行标准	《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表2 限值								
L前为方法检出限									
表 7-6 污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无量纲除外）									
监测项目	污水处理站进口（3.1）				污水处理站出口（3.1）				标准限值
	1	2	3	4	1	2	3	4	
pH 值	5.74	5.78	5.82	5.73	6.55	6.58	6.50	6.57	6.5-8.5
氨氮	21.121	24.455	28.237	22.109	0.156	0.185	0.204	0.167	≤5
化学需氧量	1964	2042	1865	1764	47	35	49	44	≤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495	520	461	434	13.5	8.9	12.8	11.6	≤15
悬浮物	130	142	157	132	12	14	11	10	≤15
色度	50	50	50	50	8	8	8	8	≤30
总磷	14.46	15.83	18.97	16.22	0.31	0.35	0.27	0.39	≤0.5
总氮	45.76	39.21	41.18	37.59	8.57	9.82	6.42	7.66	≤15
执行标准	《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表2 限值								
L前为方法检出限									

表 7-7 污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无量纲除外）

监测项目	生产车间排放口				标准限值
	2019.2.28	2019.2.28	2019.3.1	2019.3.1	
	1	2	1	2	
总汞	0.00608	0.00735	0.00654	0.00725	0.5
执行标准	《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表 2 规定				

污水处理站出口和车间排放口水质满足《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表2限值要求。

（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生产废水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太仆寺旗污水处理厂，不外排环境。因此，建设单位无需向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废水总量控制指标。废气为投料、粉碎、输送过程的颗粒物，本项目废气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5）环境管理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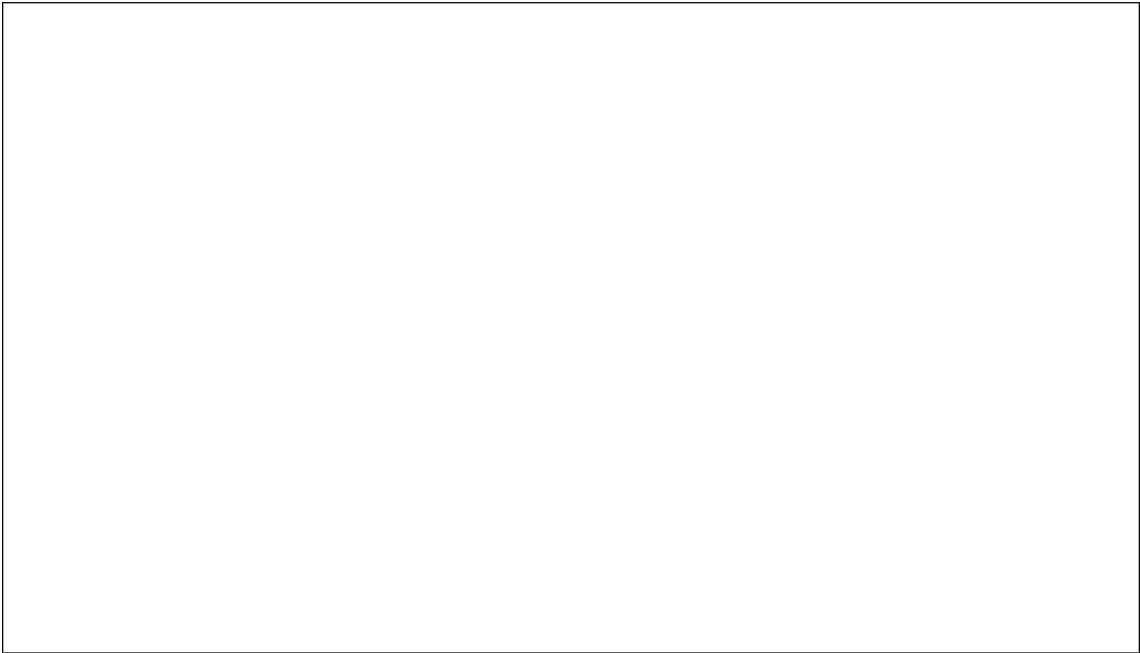
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已按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于 2017 年 2 月委托内蒙古新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7 年 2 月 23 日太仆寺旗环境保护局以太环审表【2017】3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目前相应的环保设施已投入生产使用。

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按照各级环保部门要求，公司认真落实环境保护工作责任制，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任命环境管理总负责人及环境管理员，建立由厂长领导直接管理责任体系。



表八

公众意见调查

1、公众意见调查内容

调查内容主要有：项目施工期对您有哪些影响；项目施工期是否采取了环保措施；项目运行期间对您有哪些影响；您对项目环保工作的总体态度。调查内容见附件。

2、公众意见调查方法

本次验收主要是通过向有代表性的调查对象采用发放问卷和走访交谈相结合的方式。

3、公众意见调查范围及对象

调查范围及对象为宝昌镇居民。

4、调查结果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共发放调查表 20 张，实际收回 20 张，回收率 100%。

公众意见调查中“对企业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100%的人表示满意，无投诉或事故情况。具体调查结果见表 8.1 。

表 8.1 公众调查意见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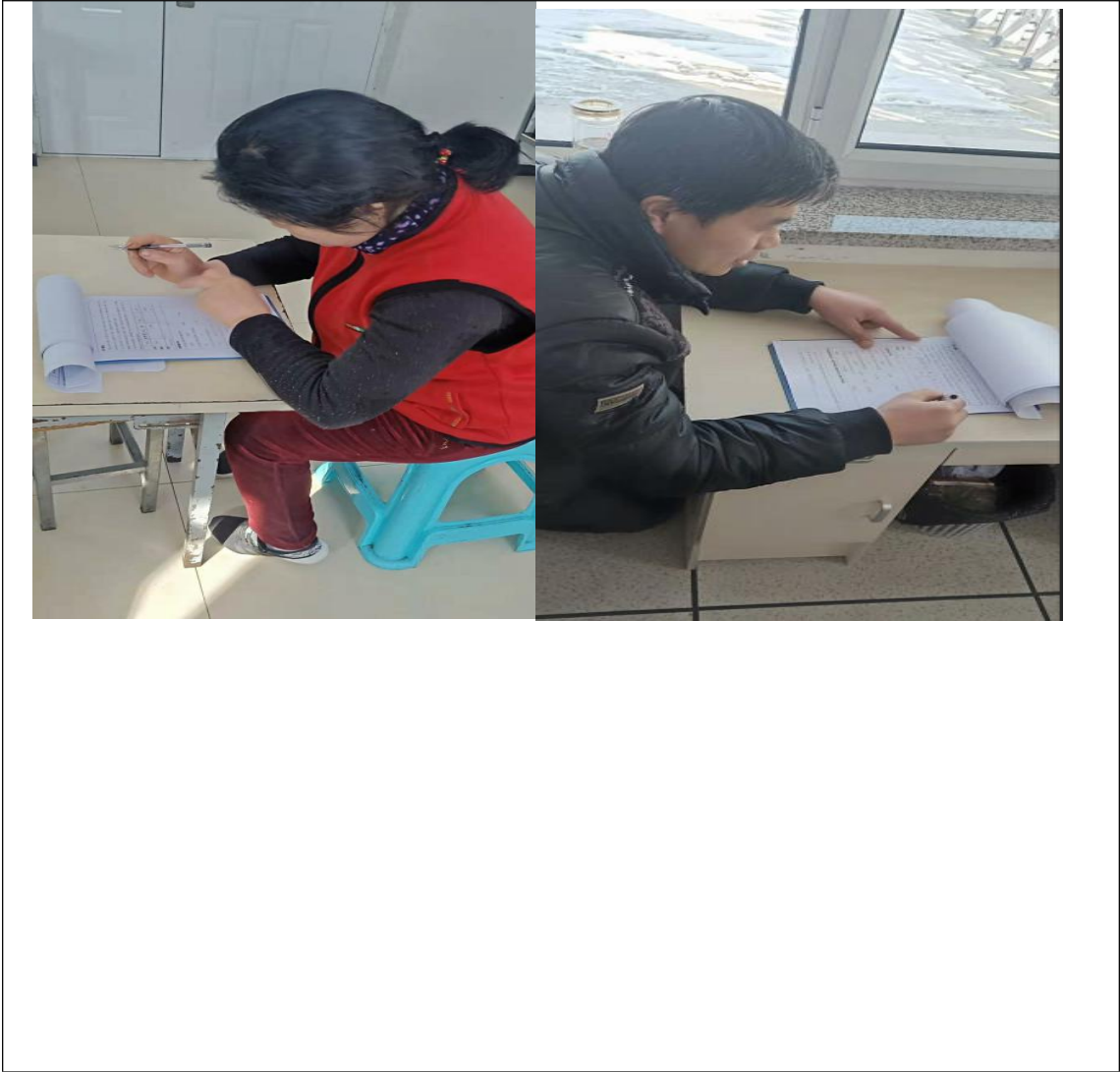
序号	调查内容	内容	人数	比例%
----	------	----	----	-----

1	项目施工期对您有哪些影响	粉尘	0	0
		噪声	0	0
		固废	0	0
		没影响	20	100
2	项目施工期是否采取了环保措施	是	0	0
		否	0	0
		不了解	20	100
3	项目运行期间对您有哪些影响	废气	0	0
		噪声	0	0
		固废	0	0
		废水	0	0
		没影响	20	100
4	您对项目环保工作的总体态度是什么	满意	20	100
		基本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表 8-2 公众调查明细名单列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电话	职业	地址
1	赵生	男	50	155****5164	务农	保胜村
2	方树军	男	34	158****8642	务农	保胜村
3	郭建飞	男	35	150****6500	打零工	保胜村
4	师亚龙	男	32	181****6463	打工	保胜村
5	王爱民	男	49	183****4111	务农	保胜村
6	陆丽	女	31	151****8499	务农	保胜村
7	张海泉	男	37	176****7339	打工	地房子村
8	朱洪海	男	35	180****1213	务农	地房子村
9	郑彩卷	女	48	183****8608	务农	地房子村
10	尹丰轻	女	51	157****4203	农民	地房子村
11	李维新	男	51	13671311770	打零工	地房子村
12	陈叶兵	男	52	189****6781	务农	地房子村
13	苑成龙	男	31	137****2055	务农	地房子村
14	敖艳华	女	45	150****6105	上班	宏胜村
15	娄一鸣	女	25	182****6105	职员	宏胜村
16	张勇鹏	男	25	134****6041	打工	宏胜村
17	徐建军	男	40	139****9144	农民	宏胜村
18	陈杰	男	45	189****2662	务农	宏胜村
19	李振国	男	29	183****6500	打工	宏胜村
20	赵魏东	男	34	132****1552	打工	宏胜村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1 结论

1) 工程概况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位于宝昌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本公司于2017年2月委托内蒙古新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太仆寺旗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2月23日以太环审表【2017】3号对本项目出示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本项目生产厂房位于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综合车间一层预留车间，建设 1 条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线，年产预混合饲料（液体）1000 千升。项目总投资 850 万元，不新增占地，总建筑面积 380m²，建设单位对已建厂房进行分区，包括配料间、称量间、配液间、灌装、包装车间以及辅助车间等。

2) 工程变更内容

本项目环评总建筑面积 1550m²，实际建筑面积 380m²，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的相关要求，该项目并不属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无重大变更。

3) 监测结论

(1) 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厂界颗粒物监测浓度最大值为 0.117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1.0 mg/m³。

(2)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值为33.2dB(A)－59.1dB(A)；夜间噪声值为30.6dB(A)－49.9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要求。

(3) 污水处理站出口和车间排口水质满足《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表2限值要求。

4) 环境管理情况

建设单位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健全了环保管理机构和相关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各项环保措施和设施的落实。

5) 公众意见调查

公众意见调查中“对企业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100%的人表示满意，无投诉或事故情况。

2 建议

1)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保养，保证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使其在生产过程中，最大限度地减少污染排放，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2) 建立有效的环境管理制度，通过宣传、学习，增强职工的环保意识，将生产管理和环保管理有机结合起来。

综合上述结果，工程达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满足验收条件。

附件1 委托书

委 托 书

内蒙古新邦辉环保管家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已经投入运营，跟据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要求，现委托贵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分阶段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ᠲᠠᠪᠤ ᠰᠢᠲᠤ ᠰᠢᠨᠠ ᠭᠤᠨ ᠶᠢᠨᠠ ᠨᠠᠭᠤᠯᠤᠰ ᠲᠤᠨ ᠰᠢᠨᠠ ᠶᠢᠨᠠ ᠨᠠᠭᠤᠯᠤᠰ

太仆寺旗环境保护局文件

太环审表（2017）3号

关于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报告表审批意见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由内蒙古新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根据报告表结论及评估报告意见（锡环评估表〔2017〕4号），批复如下：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项

目建设单位是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项目位于太仆寺旗宝昌镇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项目生产厂房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的综合车间一层的预留车间，项目总建筑面积 1550 m²，年生产饲料添加剂 1000 千升，建设内容包括：称量间、配液间、灌装、包装车间及辅助车间，项目总投资 1533 万元，环保投资 7.7 万元，占投资比例 0.5%。

本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未被列入鼓励类、淘汰类或限制类项目，是国家允许的项目。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恢复措施总体可行，可作为项目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同意项目建设。

因项目生产车间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综合车间一层的预留车间，不涉及施工期环境影响问题。

项目在运营期中要注意做好以下工作：

1. 雨污水管网均依托经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项目的管网，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排入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项目污水处理站，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096-2008）表 2 中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排入污水处理厂。由于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是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的污水处理

站，必须在所依托项目验收后，本项目才能申请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2. 在高噪声设备上按安装消声器和隔声垫，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3. 冬季采暖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

4. 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在称重、投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除尘器除尘后，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级标准。运营期产生气味的工艺环节要加装活性炭吸附装置及相应设施，或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的臭气吸附设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中臭气排放浓度。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危废贮存依托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的危废暂存间贮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5. 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包装袋和生活垃圾，收集的粉尘返回生产工艺，包装袋收集外售，其中菌类包装袋经高温灭活后才能外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

6. 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7. 项目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建成后，要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验收监测，经环保部门认可取得排污许可证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8. 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原辅材料及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化时，要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

9. 本项目由旗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太仆寺旗环境保护局

2017年2月23日

附件3 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152527MA0MYEER0M
法定代表人	王秀峰	联系电话	18911292625
联系人	丁曦媛	联系电话	18911292629
传真	无	电子邮箱	dxy@centreherbs.com
地址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太仆寺旗宝昌镇高新技术园区振兴大街6号 经度: 115.28; 纬度 41.83		
预案名称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L)		
<p>本单位于2018年3月22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丁曦媛	报送时间	2018.3.22

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 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评审情况说明）；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8年5月14日收 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8年5月14日 </div>		
备案编号	152527-2018-001-L		
报送单位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 负责人		经办人	范晓锐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
 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

附件4 公众意见调查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及口服液生产线 智能升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项目概况：

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生产厂房位于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综合车间一层预留车间，建设 1 条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线，年产预混合饲料（液体）1000 千升。项目总投资 1533 万元，不新增占地，总建筑面积 1550m²。

口服液生产线智能升级项目位于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2#综合车间口服液车间内，对口服液生产线升级，配套建设一条塑料瓶生产线，年产口服液包装塑料瓶 10000 万个。项目总投资 580 万元，不新增占地，总建筑面积 820m²。

公众 基本 信息	姓名	孙海新	性别	男	年龄	34	民族	汉
	电话	13231321552	职业	打工	文化程度	初中		
	单位住址	义和村						

主要调查内容：

1、项目施工期对您有哪些影响？

粉尘 噪声 固废 没影响

2、项目施工期是否采取了环保措施？

是 否 不了解

3、项目运行期间对您有哪些影响？

废气 噪声 固废 废水 没影响

4、您对项目环保工作的总体态度是什么？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从环保角度出发，您对该项目建设的其它建议和要求：

无

项目于 2019 年 2 月委托锡盟永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如对项目有建议请与我们联系。

电话：0479-8215551 邮箱：ychbkj@139.com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及口服液生产线
智能升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项目概况：

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生产厂房位于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综合车间一层预留车间，建设 1 条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线，年产预混合饲料（液体）1000 千升。项目总投资 1533 万元，不新增占地，总建筑面积 1550m²。

口服液生产线智能升级项目位于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2#综合车间口服液车间内，对口服液生产线升级，配套建设一条塑料瓶生产线，年产口服液包装塑料瓶 10000 万个。项目总投资 580 万元，不新增占地，总建筑面积 820m²。

公众 基本 信息	姓名	赵国	性别	男	年龄	25	民族	汉
	电话	1837026500		职业	打工		文化程度	初中
	单位住址	亥能村						

主要调查内容：

1、项目施工期对您有哪些影响？

粉尘 噪声 固废 没影响

2、项目施工期是否采取了环保措施？

是 否 不了解

3、项目运行期间对您有哪些影响？

废气 噪声 固废 废水 没影响

4、您对项目环保工作的总体态度是什么？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从环保角度出发，您对该项目建设的其它建议和要求：

无

项目于 2019 年 2 月委托锡盟永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如对项目有建议请与我们联系。

电话： 0479-8215551 邮箱： ychbkj@139.com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及口服液生产线
智能升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项目概况：								
<p>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生产厂房位于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植物深加工及制剂生产建设项目综合车间一层预留车间，建设 1 条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线，年产预混合饲料（液体）1000 千升。项目总投资 1533 万元，不新增占地，总建筑面积 1550m²。</p> <p>口服液生产线智能升级项目位于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2#综合车间口服液车间内，对口服液生产线升级，配套建设一条塑料瓶生产线，年产口服液包装塑料瓶 10000 万个。项目总投资 580 万元，不新增占地，总建筑面积 820m²。</p>								
公众 基本 信息	姓名	陈杰	性别	男	年龄	45	民族	汉
	电话	18947392662	职业	务农	文化程度	初中		
	单位住址	浪月村						
主要调查内容：								
<p>1、项目施工期对您有哪些影响？</p> <p><input type="checkbox"/>粉尘 <input type="checkbox"/>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固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没影响</p>								
<p>2、项目施工期是否采取了环保措施？</p> <p><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了解</p>								
<p>3、项目运行期间对您有哪些影响？</p> <p><input type="checkbox"/>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固废 <input type="checkbox"/>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没影响</p>								
<p>4、您对项目环保工作的总体态度是什么？</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满意</p>								
<p>从环保角度出发，您对该项目建设的其它建议和要求：</p> <p align="right">没有</p>								
<p>项目于 2019 年 2 月委托锡盟永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如对项目有建议请与我们联系。</p> <p>电话： 0479-8215551 邮箱： ychbkj@139.com</p>								


XYC/D-ZL-043
160512050159
有效期2022年02月02日

报告编号：XYC-Y-2019—007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污水、噪声、无组织废气

委托单位：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锡林郭勒盟永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



声 明

- 1、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及其它规定界定，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时无效。
- 2、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使用、抄录。
- 3、 本报告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由我公司加盖检验检测机构专用章予以确认；部分复制无效。
- 4、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请于收到之日起 15 天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视为认可。
- 5、 本报告为一般委托测试数据，不作为污染纠纷仲裁数据使用。
- 6、 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复印件、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无效。
- 7、 本报告审批签字、页码、公章、骑缝章、计量认证章齐全时生效。
- 8、 检测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员签字无效。

本公司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 锡林郭勒盟永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邮编）：锡林浩特市额办桃林塔拉街利源生五金机电（026000）

电话（传真）： 0479-8215551

电子邮箱： ychbkj2015@163.com

XYC/D-ZL-043

单位负责人：刘勇

报告页数：（含封首页）：共 11 页

报告份数：一式 3 份

委托单位：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方联系人：常英杰

委托方联系电话：18748482530

承担单位：锡林郭勒盟永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人员：王石、韩志强

检测人员：刘丽娟、申雅楠、张丹、夏志佳、王石

检测内容：无组织废气：TSP；

污水：pH 值、氨氮、化学需氧量、BOD₅、

悬浮物、色度、总磷、总氮；

噪声：厂界噪声；

报告编写人：夏志佳

2019 年 3 月 06 日

审 核：刘勇

2019 年 3 月 06 日

审 定：王石

2019 年 3 月 06 日

XYC/D-ZL-043

一、无组织废气

1.1 厂界无组织监测点位及项目见表 1-1

表 1-1 (一) 无组织监测点位布设

序号	点位名称	监测时间	点位坐标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东(上风向)	2019.2.28	N: 41° 50' 24.67" E:115° 17' 00.17"	TSP	4 次/每天
2#	厂界西(下风向)		N: 41° 50' 30.90" E:115° 17' 11.12"		
3#	厂界西南(下风向)		N: 41° 50' 31.53" E:115° 17' 11.05"		
4#	厂界西北(下风向)		N: 41° 50' 32.09" E:115° 17' 10.91"		

表 1-1 (二) 无组织监测点位布设

序号	点位名称	监测时间	点位坐标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东(上风向)	2019.3.1	N: 41° 50' 24.98" E:115° 17' 10.48"	TSP	4 次/每天
2#	厂界西(下风向)		N: 41° 50' 37.92" E:115° 17' 00.23"		
3#	厂界西南(下风向)		N: 41° 50' 38.80" E:115° 17' 00.50"		
4#	厂界西北(下风向)		N: 41° 50' 38.60" E:115° 17' 01.63"		

1.2 监测分析及检出限见表 1-2

表 1-2 监测分析及检出限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或测定范围
TSP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崂应 2050 型空气/智能 TSP 采样器 YCH-056	0.001mg/m ³

1.3 监测时间及监测气象条件见表 1-3

监测时间为 2019 年 2 月 28 日~3 月 1 日连续监测 2 天。

表 1-3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检测日期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19.2.28	08:00-09:00	-3	85.34	2.4	西南
	11:00-12:00	1	85.34	2.0	西南
	14:00-15:00	3	85.34	2.2	西南

XYC/D-ZL-043

	19:00-20:00	-2	85.34	2.5	西南
2019.3.1	08:00-09:00	-4	85.58	2.6	东南
	11:00-12:00	2	85.58	2.4	东南
	14:00-15:00	4	85.58	2.4	东南
	19:00-20:00	-2	85.58	2.6	东南

1.4 监测结果见表 1-4

表 1-4 TSP 小时均值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采样频次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1#厂界东 (上风向)	2#厂界西 (下风向)	3#厂界西南 (下风向)	4#厂界北 (下风向)	
2019.2.28	08:00-09:00	0.087	0.098	0.109	0.104	1.0
	11:00-12:00	0.090	0.105	0.114	0.108	
	14:00-15:00	0.093	0.102	0.117	0.105	
	19:00-20:00	0.089	0.098	0.111	0.103	
2019.3.1	08:00-09:00	0.085	0.097	0.109	0.100	
	11:00-12:00	0.086	0.094	0.104	0.108	
	14:00-15:00	0.082	0.090	0.097	0.093	
	19:00-20:00	0.084	0.091	0.099	0.092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GB16297-1996 表 2 限值					

二、水质监测

2.1 水质采样点位及采样频次信息见表 2-1

表 2-1 水质采样点位及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检测时间	水温及 pH	感官描述	状态描述
2019-WS-040	污水处理设备进口	2019.2.28 8:00	2019.3.1	17℃ /5.0	黑色、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41	污水处理设备出口	2019.2.28 8:00	2019.3.1	8℃ /6.5	微黄、无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42	污水处理设备进口	2019.2.28 11:00	2019.3.1	19℃ /5.0	黑色、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43	污水处理设备出口	2019.2.28 11:00	2019.3.1	8℃ /6.0	微黄、无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XYC/D-ZL-043

2019-WS-044	污水处理设备进口	2019.2.28 14:00	2019.3.1	19℃ /5.0	黑色、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45	污水处理设备出口	2019.2.28 14:00	2019.3.1	8℃ /6.0	微黄、无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46	污水处理设备进口	2019.2.28 16:00	2019.3.1	19℃ /5.0	黑色、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47	污水处理设备出口	2019.2.28 16:00	2019.3.1	8℃ /6.0	微黄、无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48	污水处理设备进口	2019.3.1 8:00	2019.3.2	22℃ /5.0	黑色、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49	污水处理设备出口	2019.3.1 8:00	2019.3.2	8℃ /6.0	微黄、无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50	污水处理设备进口	2019.3.1 10:00	2019.3.2	21℃ /5.0	黑色、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51	污水处理设备出口	2019.3.1 10:00	2019.3.2	8℃ /6.0	微黄、无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52	污水处理设备进口	2019.3.1 14:00	2019.3.2	22℃ /5.0	黑色、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53	污水处理设备出口	2019.3.1 14:00	2019.3.2	8℃ /6.0	微黄、无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54	污水处理设备进口	2019.3.1 16:00	2019.3.2	21℃ /5.0	黑色、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019-WS-055	污水处理设备出口	2019.3.1 16:00	2019.3.2	8℃ /6.0	微黄、无异味	液体、包装完好无损

2.2 水质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2-2

表 2-2 水质监测分析方法、方法来源和使用仪器

序号	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方法检出限或测定范围	使用仪器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0.01 pH 值	PHS-3C PH 计 YC-010

XYC/D-ZL-043

2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V-12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C-058
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50.00ml 酸式滴定管
4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50.00ml 酸式滴定管
5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FA1004N 电子天平 YC-001
6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11903-1989	5°	—
7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0.01 mg/L	V-12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C-058
8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mg/L	754 型可见紫外分光光度计 YC-042

2.3 水质监测结果见表 2-3

表 2-3 污水监测结果（一）

单位：mg/L（无量纲除外）

监测项目	污水处理站进口				污水处理站出口				标准限值
	2019-WS-040	2019-WS-042	2019-WS-044	2019-WS-046	2019-WS-041	2019-WS-043	2019-WS-045	2019-WS-047	
pH 值	5.72	5.75	5.70	5.77	6.50	6.54	6.53	6.49	6.5-8.5
氨氮	25.306	21.146	27.029	26.441	1.456	2.132	2.076	1.140	≤5
化学需氧量	2106	2115	1842	1786	50	37	42	46	≤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524	529	468	452	12.4	9.6	10.8	11.2	≤15
悬浮物	142	148	151	126	12	14	13	14	≤15
色度	50	50	50	50	8	8	8	8	≤30

XYC/D-ZL-043

总磷	15.25	14.27	19.21	15.60	0.29	0.37	0.22	0.33	≤0.5
总氮	46.08	38.61	40.57	37.62	8.44	9.65	6.15	6.84	≤15
执行标准	《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表 2 规定								

L 前为方法检出限

表 2-4 污水监测结果（二） 单位：mg/L（无量纲除外）

监测项目	污水处理站进口				污水处理站出口				标准限值
	2019-WS-048	2019-WS-050	2019-WS-052	2019-WS-054	2019-WS-049	2019-WS-051	2019-WS-053	2019-WS-055	
pH 值	5.74	5.78	5.82	5.73	6.55	6.58	6.50	6.57	6.5-8.5
氨氮	21.121	24.455	28.237	22.109	0.156	0.185	0.204	0.167	≤5
化学需氧量	1964	2042	1865	1764	47	35	49	44	≤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495	520	461	434	13.5	8.9	12.8	11.6	≤15
悬浮物	130	142	157	132	12	14	11	10	≤15
色度	50	50	50	50	8	8	8	8	≤30
总磷	14.46	15.83	18.97	16.22	0.31	0.35	0.27	0.39	≤0.5
总氮	45.76	39.21	41.18	37.59	8.57	9.82	6.42	7.66	≤15
执行标准	《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表 2 规定								

L 前为方法检出限

XYC/D-ZL-043

三、噪声监测

3.1 噪声分析项目见表 3-1

表 3-1 噪声分析方法

序号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方法	GB12348-2008	AWA5636+0 声级计 YC-036	0.1dB[A]

3.2 噪声监测点位坐标见表 3-2

表 3-2 噪声监测点位

编号	点位坐标
厂界东 1#	N: 41° 84' 15.80"E; 115° 28' 62.32"
厂界南 2#	N: 41° 84' 03.82"E; 115° 28' 49.70"
厂界西 3#	N: 41° 84' 18.37"E; 115° 28' 32.02"
厂界北 4#	N: 41° 84' 39.88"E; 115° 28' 49.68"

3.3 噪声监测气象条件见表 3-3

表 3-3 噪声监测气象条件

日期	天气	风速 (m/s)	校准器型号	校准前 (dB)	校准后 (dB)
2.28	晴	1.8	AWA6221B 声校准器 YCH-037	93.7	93.6
3.1	晴	2.0	AWA6221B 声校准器 YCH-037	93.6	93.7

3.4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3-4 和表 3-5

表 3-4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2019.2.28				
测点 编号	主要声源	测点间距离 (m)	测量值 Leq dB (A)	
			昼间	夜间
			6: 00 时至 22: 00 时	22: 00 至 6: 00 时
厂界东 1#	自然声源	厂界外 1 米	54.8	48.5

XYC/D-ZL-043

厂界南 2#	自然声源	厂界外 1 米	58.7	49.7
厂界西 3#	自然声源	厂界外 1 米	48.2	43.8
厂界北 4#	自然声源	厂界外 1 米	33.2	30.6
执行标准及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65	55

表 5-5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2019.3.1				
测点 编号	主要声源	测点间距离 (m)	测量值 Leq dB (A)	
			昼间	夜间
			6: 00 时至 22: 00 时	22: 00 至 6: 00 时
厂界东 1#	自然声源	厂界外 1 米	53.2	47.1
厂界南 2#	自然声源	厂界外 1 米	59.1	49.9
厂界西 3#	自然声源	厂界外 1 米	44.9	40.8
厂界北 4#	自然声源	厂界外 1 米	34.7	34.1
执行标准及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65	55

注：本次监测数据仅代表监测时间段内条件下结果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锡盟永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 目 名 称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预混合饲料（液体）生产项目				项 目 代 码		建 设 地 点	太仆寺旗宝昌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行 业 类 别	2750 兽用药品制造				建 设 性 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升预混合饲料（液体）				实 际 生 产 能 力	年产 1000 升预混合饲料（液体）		环评单位	内蒙古新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太仆寺旗环境保护局				审 批 文 号	太环审表【2017】3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 工 日 期	2017.5				竣 工 日 期	2018.5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 保 设 施 设 计 单 位	锡林郭勒盟建筑勘察规划设计院				环 保 设 施 施 工 单 位	太仆寺旗三联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 收 单 位	锡盟永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 保 设 施 监 测 单 位	锡盟永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 收 监 测 时 工 况	94%				
	投 资 总 概 算（万元）	1533				环 保 投 资 总 概 算（万元）	7.7		所 占 比 例（%）	0.5				
	实 际 总 投 资（万元）	850				实 际 环 保 投 资（万元）	12.5		所 占 比 例（%）	1.47				
	废 水 治 理（万元）		废 气 治 理（万元）	9.5	噪 声 治 理（万元）	2.5	固 废 治 理（万元）	0.5	绿 化 及 生 态（万元）		其 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 平 均 工 作 时	7200					
运营单位	生泰尔（内蒙古）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 收 时 间	2019.3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	—	—	552	—	552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 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 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0.2	—	0.2	—	—	—	—	—	—	
	其 他 特 征 污 染 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 (9) = (4)-(5)-(8) - (11) + (1) 1=9-6+8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